



Emma

# 爱玛

[英] 简·奥斯汀◎著

张雪丹◎译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Emma

# 爱玛

[英] 简·奥斯汀◎著

张雪丹◎译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爱玛 / (英) 奥斯汀 (Austen, J.) 著; 张雪丹译. —西安: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9. 11

(简·奥斯汀全集)

ISBN 978-7-5613-4908-3

I. 爱… II. ①奥…②张… III. 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176450号

图书代号: SK9N0998

爱玛

责任编辑: 周 宏

装帧设计: 开言神韵

出版发行: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西安市陕西师大120信箱 邮编 710062)

印 刷: 北京龙兴印刷厂

开 本: 880 × 1230 1/32

字 数: 280千字

印 张: 10.125

版 次: 2009年11月第1版

印 次: 2009年1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613-4908-3

定 价: 153.80元 (全六册) (本册 27.80元)

## 译者感悟

《爱玛》是简·奥斯汀的第五部小说，完成于一八一五年。《爱玛》和奥斯汀其他作品一样，这是一部关于爱情与婚姻的小说。它讲述了聪明富有的爱玛热心为好友撮合，自认为能善解人意，为别人寻找到好的归宿，却总是事与愿违。经过几番乱点鸳鸯谱的周折，爱玛在不经意间发现了自己的真爱，最终有情人终成眷属，成就了三桩美满婚姻。

爱玛和奈特利先生是本书的两位主人公。奥斯汀赋予爱玛智慧女性所具有的特点：才思敏捷，有自己独特的见解和出色的判断力，遇事冷静果断，言行得体，擅长社交。这在很大程度上体现了她的女性主义意识：主张女性独立，投身社会生活，为女性争取平等权利。相比之下，奈特利先生更为理性，也更有原则。他欣赏爱玛的才华，同时也时常批评她的缺点，并对她干预别人的恋爱和婚姻表示不满。他同情地位卑微的哈丽特，尊重她对马丁的感情并促成了他们的结合。奥斯汀始终把奈特利先生置于令读者尊敬甚至崇拜的地位，这也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她的社会理想。

奥斯汀的小说都是围绕她所熟悉的英国乡村中产阶级的生活展开。她描写的生活圈子很小，但她的观察细致入微，构思睿智合理，人物刻画栩栩如生，语言幽默风趣，又不乏哲理。《爱玛》中的情节大多比较平淡，但作者娓娓道来，把平凡生活中的琐事描绘得丝丝入扣，妙趣横生。奥斯汀的语言给人很强的画面感，读者仿佛身临其境，体会着人物的喜怒哀乐，并沉醉其中不忍释卷。

在翻译《爱玛》的过程中，我力图最大程度地展现奥斯汀清新、幽默的语言风格和生动、流畅的叙述特点，译文中翻译欠妥之处，还请读者予以指正。

译者：张雪丹



## 第一部

# 第一章

爱玛·伍德豪斯小姐相貌端庄、才思敏捷、家境富有、性格开朗，仿佛集上天的所有恩赐于一身。在她将近二十一年的生活阅历中，还极少遇到苦恼或伤心的事。

她是两姊妹中年幼的一个，父亲为人宽厚、极富慈爱，对女儿无比娇惯溺爱。姐姐出嫁后，她早早便担当起家中女主人的角色。她母亲去世很早，母爱在她的记忆中已十分模糊。一位杰出的家庭女教师取代了她的角色，她所给予的爱绝不亚于一位母亲。

泰勒小姐在伍德豪斯家已经生活了十六年，她不仅是家庭女教师，更是这个家庭的朋友。她非常喜欢这姐妹俩，尤其是爱玛。在她们两人之间，姐妹亲情胜于师生关系。泰勒小姐脾气温和，即便在原来执教时，也极少严加管制，现在教师的权威早已烟消云散，她们就像相依为命的朋友一样生活在一起，爱玛想怎样就怎样，虽然她十分尊重泰勒小姐的见解，但是主意大多是她自己拿。

就爱玛而言，真正的问题在于她太过我行我素，有些自以为是，这妨碍她充分享受人生的很多乐趣。目前这些危害还尚未显露，也就称不上她的遗憾之处。

悲哀降临了——虽然只是隐隐的悲哀，丝毫不令人感觉排斥——泰勒小姐结婚了。首先感到的是失去泰勒小姐的悲伤，在这位亲爱的朋友结婚的日子里，爱玛第一次坐下来悲哀地想象着未来。婚礼过后新人离去，饭桌上只剩下父亲和她，不可能指望有第三个人在漫长的夜晚来活

跃气氛。她父亲饭后便像往常一样早早就寝，剩下她独自坐着痛惜自己的损失。

她的朋友在这桩婚姻中极有希望获得幸福。韦斯顿先生的品格无懈可击，财产富足，年纪适中，举止谦和。爱玛一想到自己怀着克己的精神和慷慨的友情希望并促成了这桩婚姻，就感到些许满足。但是那天早上对她来说却是阴郁的，每时每刻都感到需要泰勒小姐。她怀念过去的情意——十六年的深情厚谊啊——从她五岁起就教她读书，陪她做游戏——尽心尽力地让她健康快乐——在她年幼多病时无微不至地照料她。为此她欠她一大笔恩情；而在伊莎贝拉出嫁后的七年间，只剩下她们两人，彼此平等相待，毫无保留，留下更加亲切美好的回忆。她是个非常难得的朋友和伴侣，富有才华，知识渊博，温柔能干，对家里的一切了如指掌，关心家里的事，尤其关心她，关心她的每一种乐趣和每一个计划——爱玛尽可以不假思索地将自己的各种想法统统倾诉给她，而对方非常宠爱她，以至从未提出异议。

她该如何忍受这种改变呢？不错，她的朋友离他们仅半英里远，但是爱玛明白，半英里之外的韦斯顿太太与住在家里的泰勒小姐之间有着天壤之别。尽管她在天赋和家庭方面有很多有利条件，却很有可能面临精神孤独。她深爱自己的父亲，但他不能成为她的伴侣。无论是理智的交谈还是开玩笑，他都跟不上她。

他们年龄相差过于悬殊（伍德豪斯先生结婚时已不年轻），而他的体质和习惯更加大了他们之间的鸿沟。他一生病魔缠身，身心都缺乏锻炼，看上去暮气沉沉，未老先衰。虽然他心地友善，脾气温和，处处受人喜爱，但他的才智却向来让人不敢恭维。

她的姐姐虽然相比而言嫁得并不算很远，仅仅是住在离家十六英里外的伦敦，但也不是可以天天见面的；她不得不在哈特菲尔德庄园熬过十月和十一月很多漫长的夜晚，才能在圣诞节盼来伊莎贝拉夫妇和他们的孩子，让家里热闹起来，享受社交的乐趣。

海伯里是个人口众多的大村庄，几乎算得上一个小城镇，尽管哈特菲尔德庄园有自己的草坪、灌木丛和地名，但它仍属于海伯里，只是没有哪一家能与它旗鼓相当。伍德豪斯家是当地首屈一指的望族，为众人所瞩目。由于她父亲待人总是彬彬有礼，所以她在当地有许多熟人，然而这些人中没有哪一位能代替泰勒小姐，哪怕仅仅是半天时间。这样的变化太让人郁闷了，爱玛只能无奈地感叹，异想天开得到解脱，直到父亲醒来，她才不得不强作欢颜。他需要她的精神支持。他有点神经质，很容易精神忧郁，喜欢跟自己熟悉的人交往，不愿和他们分手，也不愿有任何变化。而婚姻总是充满变化，所以他从来就不赞成；他自己女儿的婚姻至今也不能得到他的认同，说到她时总是心怀怜悯，尽管那完全是情投意合的婚姻。现在，他又不得不与泰勒小姐分手。他是个稍有些自私的人，无法想象别人会跟自己感受不同，他一味地认为泰勒小姐做了一件无论对他们还是对她自己都很可悲的事，她如果在哈特菲尔德度过余生的话，将要幸福得多。爱玛微笑着，尽可能欢快地与他交谈，以便消除他的这些想法，可是当茶点端上来时，他还是一字不差地重复了一遍午餐时说过的话：

“可怜的泰勒小姐！——我真希望她能回来。真可惜，韦斯顿先生怎么看上她！”

“我不同意你这么说，爸爸，这你知道。韦斯顿先生那么诙谐幽默，讨人喜欢，出类拔萃，他应该有个好妻子；再说你也不能让泰勒小姐永远和我们住在一起，容忍我的怪脾气，她已经可以有自己的家了。”

“她自己的家！但她自己的那个家有什么好呢？这个家比她的家大三倍。再说你也从没有什么怪脾气，亲爱的。”

“我们应该常去看看他们，他们也常来看我们！——大家应该常来常往！这得由我们开始，尽快开始婚后的拜访活动。”

“亲爱的，那么远我怎么去？朗道斯离这儿太远了，我连一半的路

也走不了。”

“不，爸爸，没人要你走着去。我们当然是坐马车去。”

“坐马车去！可是为了走这么点路，詹姆斯会不愿意套车的。再说我们拜访的时候，可怜的马儿呆在哪儿呢？”

“可以把它放到韦斯顿先生的马厩里啊，爸爸。这些不是都已经解决了吗，昨晚我们已经和韦斯顿先生谈好了。至于詹姆斯，他肯定巴不得朗道斯去，因为他女儿在那儿做女佣。我只是怀疑，除了那儿他还愿不愿意送我们去别处。那都是你的功劳，爸爸。你给了汉娜那份好差事。你要是不提，谁也不会想到她——詹姆斯对你感激不尽呢！”

“我真高兴当时想到了她。很幸运，我可不愿意让可怜的詹姆斯在任何时候感到被忽视，另外我也相信她会是一名好佣人。她既懂礼貌，又能说会道，我很看好她。不管什么时候我看到她，她总是向我行礼请安，姿态很好；而且你叫她来做针线活的时候，我注意到她都是转开门锁，从不弄响门。我肯定她会成为很好的佣人，而对于可怜的泰勒小姐来说，身边有个熟悉的人该是多大的安慰啊。每次詹姆斯去看女儿的时候，她都能听到我们的消息。他会把我们大家的情况都告诉她的。”

爱玛不遗余力地鼓励父亲滔滔不绝地讲出这些令人愉快的想法，而且还希望借助一副十五子棋，让父亲度过晚上的时光，除了她自己的遗憾之外，不让他受到不快想法的困扰。棋桌已经摆好，但是很快就变得不必要，因为一位客人到来。

奈特利先生是个有头脑的人，年纪大约三十七八岁。他不仅是和这个家庭交往甚密的老朋友，而且由于他是伊莎贝拉丈夫的兄长，和这个家庭还有一层特殊的关系。他家离海伯里约一英里远，是这里的常客，总是受到欢迎，此刻比平时更受欢迎，因为他是直接从伦敦他们共同的亲戚那里来的。他在外待了几夭，回家吃得很晚，现在到哈特菲尔德庄园来通报，勃伦斯威克广场那边一切都好。这是个令人愉快的消息，让伍德豪斯先生高兴了一阵子。奈特利先生快乐的情绪从来都能让他感到

愉快，他那些关于“可怜的伊莎贝拉”以及孩子们的问题全都得到最令人满意的答复。一切都问过后，伍德豪斯先生感激地说：

“你真好，奈特利先生，这么晚了还来看我们。一路上担惊受怕了吧。”

“一点也不，先生。今晚的月色很美，天气也暖和，我不得不离你们这烧旺的炉火远些。”

“可是路上一定非常潮湿泥泞。但愿你不至于着凉。”

“泥泞，先生！看看我的鞋吧，上面一点儿泥都没沾上。”

“是吗，那就怪了，我们吃早饭时这儿下过挺大的雨，有半个小时，雨下得大极了。当时我还想劝他们推迟婚期呢。”

“对了——我还没有向你们道喜呢。我很清楚你们感到的快乐，所以也就不急于向你们道喜了。不过我想一切都还顺利吧。大家表现得怎么样？谁哭得最凶？”

“啊！可怜的泰勒小姐！这真是件伤心事。”

“请原谅，可怜的伍德豪斯先生和伍德豪斯小姐，但我绝对不会说‘可怜的泰勒小姐’。我很敬重您和爱玛，但是在独立与否的问题上——不管怎么说，让一个人满意要比让两个人都满意要容易得多。”

“尤其是两个人当中还有一个如此富于幻想，又讨人嫌！”爱玛开玩笑地说。“我知道这就是你的真实想法——如果我爸爸不在场，你肯定会这么说。”

“我想是这样，亲爱的，一点不错，”伍德豪斯先生叹了口气说，“恐怕我有的时候是富于幻想，又讨人嫌。”

“我最亲爱的爸爸！你不至于认为我真的在说你，也不会认为奈特利先生会这么想你吧。多么可怕的想法！噢，不是！我是在说我自己。你知道奈特利先生喜欢挑我的毛病——开个玩笑——都是玩笑话。我们俩说话从来都是想说什么就说什么。”

的确，奈特利先生属于很少几位能看出爱玛·伍德豪斯不足之处的

人，而且是唯一愿意告诉她这些不足的人。虽然这在爱玛自己听来并不怎么顺耳，但她知道，这在她父亲听来会更不顺耳得多，她不愿意父亲猜疑不是每个人都认为她完美无缺。

“爱玛知道我从来不恭维她，”奈特利先生说，“但我也没有特指某个人。泰勒小姐已经习惯让两个人满意，而现在只有一位。所以对她来说划算。”

“哦，”爱玛说，她乐意让这个话题到此为止，“你想知道婚礼的事吧，我很乐意讲给你听，因为大家的表现都很得体。每个人都准时到场，展现出最佳风貌。没有人流泪，也看不到阴沉的面孔。噢，这些都没有！我们都觉得不过是相距半英里，肯定每天都能见面。”

“亲爱的爱玛对任何事都能承受，”她父亲说道，“可是，奈特利先生，失去可怜的泰勒小姐，她真的很伤心。我敢肯定她会想念她的，比她自己想象的程度深得多。”

爱玛转过脸去，微笑着，却止不住涌出泪水。

“爱玛不可能不想念这样的伴侣，”奈特利先生说，“否则我们就不会像现在这样喜欢她了，想想吧，她知道这桩婚事对泰勒小姐是多么有益，知道在泰勒小姐这个年龄，拥有自己的家庭是理所应当的事，也知道泰勒小姐能过有保障的舒适生活是多么重要，因此她不会让自己的悲伤压倒喜悦。泰勒小姐的朋友看到她如此幸福地结婚，都会感到高兴的。”

“你忘了我的一件乐事，”爱玛说，“而且是非常重要的事——这是我亲自做的媒。知道吗，是我在四年前做的媒。当时人人都说韦斯顿先生绝不会再婚，可我还是促成了这桩婚事，而且证明是做对了，没有什么比这更让我惬意了。”

奈特利先生冲她摇了摇头。她父亲疼爱地接过话题：“啊！亲爱的，我真希望你不要再给人做媒，也不要预言什么事，因为你说的都会应验。求你别再做媒了吧。”

“我答应你，爸爸，不给我自己做媒。但是我必须为其他人做媒。这是世上最大的乐事！特别是在成功之后！人人都说，韦斯顿先生绝对不会再婚了。噢，亲爱的，可不是嘛！韦斯顿先生已经鳏居了这么久，看上去比没有妻子过得舒适极了，不是在城里做生意，就是在这儿应酬朋友，无论在哪儿都受欢迎，始终是兴高采烈的——只要愿意，韦斯顿先生一年中一个夜晚也不会独自度过。噢，可不是嘛！韦斯顿先生当然不会再婚。有人甚至说他在妻子临死前发过誓，还有人说是他的儿子和舅舅不准他再婚。人们有各种各样的胡乱猜测，可我一样也不相信。大约四年前吧，我和泰勒小姐在百老汇大道遇到他，当时天下起了蒙蒙细雨，他那么殷勤地跑到米切尔家为我们借来两把伞。从那天开始，我就打定了主意。那一刻起我就计划好了要做这个媒，而且这次我成功了，爸爸，我不会就此放弃做媒的。”

“我不明白你说的‘成功’是什么意思，”奈特利先生说，“成功意味着努力过。如果你经过四年的不懈努力才促成这桩婚事，那么你的时间就花得恰到好处。一位年轻小姐把脑子用在这上面还是值得的！但是如果，照我猜想，你所谓的做媒不过是你计划了一下，你在闲暇的时候自言自语说：‘我觉得如果韦斯顿先生能娶泰勒小姐，那对泰勒小姐来说是再好不过了。’以后你也时不时地这样自言自语一番——你有什么成功可言？你的功劳何在？有什么值得自豪？你碰巧猜中了而已。顶多就是这样。”

“难道你从来没有体会过碰巧猜中的得意和喜悦吗？我真为你悲哀。我还以为你要更聪明一点呢。因为碰巧猜中并不仅仅是运气而已。其中一定包含着天赋。你不同意我用了‘成功’这个字眼，可我不认为我对这个词完全没有使用权。你描绘了两幅图画，可我认为还可以有第三幅——介于完全不做和什么都做之间。假若我没有促成韦斯顿先生来此作客，没有给他许多微妙的鼓励，没有在很多问题上打圆场，或许根本就不会有任何结果。你相当熟悉哈特菲尔德庄园，不

至于不了解这点吧。”

“对一个像韦斯顿那样诚实而直率的男人，和一个像泰勒小姐那样理智而朴实的女人，完全可以放心地让他们处理自己的事。你的插手只可能对你自己有害，而不是对他们有益。”

“爱玛帮助别人时从不考虑自己，”伍德豪斯先生似懂非懂地插嘴说，“但是，亲爱的，求你别再给人做媒了。那不仅是做傻事，还拆散了家庭。”

“再做一次，爸爸。替埃尔顿先生做一次。可怜的埃尔顿先生！你喜欢埃尔顿先生的，爸爸。我一定要为他物色一位妻子。海伯里没有人配得上他，而他来这儿已经整整一年了，房子布置得那么舒适，再独身一人过下去简直太可惜了。他今天为他们主持婚礼的时候，我觉得他好像特别希望自己也接受同样的仪式！我觉得埃尔顿先生人很好，这是我唯一能替他做的事。”

“埃尔顿先生是个非常英俊的年轻人，这毫无疑问，而且他人也很好，我很看重他。不过，亲爱的，你要是想对他表示关心，那就请他改天来跟我们一起吃饭好了。那样要好得多。我冒昧地说，奈特利先生也愿意见他。”

“我非常乐意奉陪，先生，随时都可以，”奈特利先生笑道，“我完全同意您的说法，那样要好得多。请他来吃饭吧，爱玛，给他准备上等的鱼和鸡肉，但要让他自己选择妻子。请相信，一个二十六七岁的男人会照料好自己的。”

## 第二章

韦斯顿先生出身于海伯里的一个乡绅门第，他的家族经过两三代人的努力，逐渐积累起财富，成为体面的上流人家。他受过良好的教育，

早年接受的一小笔遗产使他不必自食其力。厌倦了像他的兄弟们一样忙于家族生意，他活泼欢快的天性和热衷社交的性格终于在他从军以后得到了满足。

韦斯顿上尉是位社交宠儿。他借军队活动之便，结识了约克郡一个名门望族——邱吉尔家的小姐。邱吉尔小姐爱上他并不令人意外，只有她的兄嫂颇为震惊。他们从未与他谋面，但这对孤高自傲的夫妇认为，这种关系对他们的地位是一种冒犯。

然而，邱吉尔小姐已经成年，对自己的财产享有自主权——虽然她的财产在家族产业中比例甚微——任何劝说都无济于事，结果是婚礼过后，感觉受到羞辱的邱吉尔先生和夫人以体面的方式将她逐出家门。这桩并不门当户对的婚事也没有什么幸福可言。虽然她本应能从婚姻中体会到更多的幸福，因为她那温和善良的丈夫千方百计回报她所做出的巨大牺牲。然而，她虽然性格刚强，但却并不完美。她不顾兄嫂的反对坚持自己的意愿，但兄嫂毫无道理的愤怒激发出她心中莫名的遗憾，对于过去的奢华生活她也不无怀念之情。他们过着入不敷出的生活，即使如此，也无法与恩斯康姆的宅门生活相提并论。她依然爱她的丈夫，但她既想做韦斯顿上尉的妻子，又想做恩斯康姆庄园的邱吉尔小姐。

韦斯顿上尉在大家的心目中——尤其在邱吉尔家人的心目中——攀上了一门绝好的亲事，但事实证明，这宗交易糟糕之至。婚后第三年他的妻子去世时，他比原先更加贫穷，还有个孩子需要抚养。然而不久后，他就不必为孩子的抚养费操心了。这男孩后来成了化解矛盾的使者，母亲长期病痛也软化了兄嫂的强硬态度，加上邱吉尔先生和夫人膝下无子，家族中也没有其他孩子可供他们照顾，所以孩子的母亲去世后不久，他们便提出弗兰克今后的一切均由他们负责。丧偶后的父亲自然会生出种种顾虑和不情愿，但是其他考虑占了上风，孩子便被送到富有的邱吉尔家接受照料。他现在只需追求自身的舒适，尽力改善自己的境遇就可以了。

他的生活急需一场彻底改变，他便弃戎从商。他的兄弟们在伦敦已经打下了坚实的商业基础，他因而获得开业的有利条件。这个小商行刚能保证他有事可做。他在海伯里有所小房子，大多数闲暇时光，他就在那里度过。在繁忙的事务与交友的欢乐时光转换流离间，他愉快地度过了生命中的十八到二十年。那时，他的财产也日渐充盈——足够买下与海伯里相邻的一小片地产，这正是他长期以来渴望得到的——也足够与一位像泰勒小姐那样没有陪嫁的女人结婚，并按照自己友好而善于社交的性情生活。

泰勒小姐开始影响他的计划已经有些日子了，但并不是年轻人之间那种想要施加统治的影响，也没有动摇他不买下朗道斯庄园不结婚的决心。他早就盼着朗道斯庄园出售了，盯着这些目标稳步前进，直到使之成为现实。他获得了自己的财富，买到了房子，娶到了妻子，正在开始新的生活，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具有获得更多幸福的机会。他不是那种郁郁寡欢的人，他的性情使然，即便是在他的第一次婚姻中也是如此。但是，他的第二次婚姻肯定能让他看到，一位独具慧眼、和蔼可亲的女人能带给他多大的喜悦；同时向他证明主动选择比被对方选择要愉快得多，使对方感激也比感激对方要快乐得多。

他的选择只需要自己满意，他的财产完全属于自己，至于弗兰克，他已经不仅仅是心照不宣地作为他舅舅的继承人得到培养，领养关系已经公开声明过，以便在成年后使用邱吉尔的姓氏。因此，他需要父亲帮助的可能性微乎其微。他父亲对此并不担忧。那位舅母是个反复无常的女人，把丈夫完全置于掌控之中。韦斯顿先生那种性格的人自然想象不出，反复无常的举止会影响到一个如此亲近的人，而且他相信，他们之间的亲情是理所当然的。他每年都要在伦敦见儿子一面，并且为他感到自豪。他在海伯里对人说自己的儿子是个好青年，大家也都为他感到骄傲。大家都把他当作本地人，关心他的成就和前途。

弗兰克·邱吉尔先生成了海伯里众多值得夸耀的内容之一，大家都

怀着强烈的好奇心，渴望见他一面。然而种种恭维收到的回报的希望极其渺茫，他一直没有来过。大家经常谈起他即将前来看望父亲，但却从未实现。

现在，在他父亲举行婚礼的时候，大家普遍认为，作为最起码的关心，儿子应该做这次拜访了。在这个问题上，大家没有任何不同意见，不论是在佩里太太与贝兹太太和贝兹小姐共进茶点时，还是在贝兹太太和贝兹小姐回访时，都没有异议。现在是弗兰克·邱吉尔先生来到他们中间的时候了。这种希望由于得知他给新婚母亲写过贺信而得到了加强。几天来，海伯里串门拜访的寒暄中都少不了提到韦斯顿太太收到的那封感人的信：“你听说过弗兰克·邱吉尔先生写给韦斯顿太太的那封感人的信了吧？我觉得那一定是一封很感人的信。是伍德豪斯先生告诉我的，伍德豪斯先生看过那封信，他说他一辈子从来没见过那么好的信。”

那封信的确受到了高度重视。当然，韦斯顿太太因此对这位年轻人产生了极好的印象。这样令人愉快的关心一方面无可非议地证明他是个通情达理的人，另一方面也使她的婚姻在受到各种各样的恭贺之外再添上最受欢迎的一份。她感到自己是世界上最幸运的女人。她已经足够成熟，清楚人们会怎样看待她的幸运，她唯一感到遗憾的是与朋友们在一定程度上分离，她们的友谊从未冷淡过，谁也不忍心与她分开。

她知道大家会时常想念她，她也不无痛苦地想到爱玛没有她的陪伴，会失去一些乐趣，或者遭受一时的无聊；但是爱玛不是性格软弱的人；她比大多数姑娘更能适应她的处境，她头脑清楚、精力充沛、性格刚强，能够以愉快的心情去克服小小的困难和怅然。令人颇感安慰的是朗道斯庄园离哈特菲尔德庄园很近，即使一个女人独自步行也很方便；加上韦斯顿先生的性情和境况，这些条件不会妨碍他们未来每周在一起消磨半数夜晚的时光。

她为自己成为韦斯顿太太而心中长时间充满感恩之情，只是心中掠